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形式发出，并于2013年7月29日在公司2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照亮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

2、审议通过《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。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没有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日